

玩水是孩子天性 不慎又有生命危险 做旱鸭子 还是鼓励游泳?



4月26日下午,六安市金安区码头镇与寿县隐贤镇交界处的老渭河里,5少年相约河中游泳,不幸同时溺水身亡(本报昨日报道)。爱玩水是孩子们的天性,可又有多少安全的地方能让孩子放心游泳呢?做旱鸭子还是冒险玩水?昨日,记者走访合肥多处地方,调查人们对于游泳的看法。 记者 刘欢 祁琳/文 倪路/图



正规学游泳

喜欢游泳喜欢玩水

当记者问是否喜欢玩水时,合肥市永红路小学五年级的查文西回答:“喜欢,我喜欢在小河里玩水”。查文西告诉记者,每年暑假,他都要回老家石台县的小河里玩水,那里水浅,也干净。“我都是去游泳馆。”相对查文西的“野

外涉水游戏”,同样是永红路小学学生的丁禹川则称,他通常都在市内游泳馆的深水区游泳。该校三年级的王思静也表示,夏天经常去游泳馆游泳。

记者在合肥街头随机采访,许多孩子都表示喜欢玩水,喜欢在水中追逐。

不准孩子在外“野游”

市民沈女士说,有些水域,因为水深或者水下构造不同,不适合游泳,会贴上禁止游泳的标志。“我觉得,贴这些标志,都不能解决根本问题,让孩子从小学会游泳才是王道。学会了游泳,既能强身健体,也能备不时之需。”

“我女儿很喜欢游泳,暑假天气热,在水里一泡就一个下午。”昨日下午4点左右,接女儿放学的字妈妈称,“到了假期,我就会给女儿报一个游泳班。”

在永红路学校门口,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接孩子放学的家长,意见基本一致:“游泳是好事,但‘野游’是不允许的。”

不做“旱鸭子”,更不能丢安全

合肥市三十八中办公室副主任张武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,“学生喜欢游泳、玩水,这也是属于他们的童年生活,无可厚非。”

张老师介绍说,目前合肥市大部分学校里没有设置游泳池,也就没有相应的游泳课,“先不说去游泳场所的花费很

高,最关键的还是安全问题,一大帮学生,管理难度大,谁都不愿意看到学生出事。”

“学生的爱好固然要培养,不能成为一只‘旱鸭子’,但是安全问题应首当其冲。天气渐热,暑假来临时,学生不要到禁止游泳的地方去游泳。”张老师说。

安全的基础上提倡学习游泳技能

孩子有玩水的天性,但却没有安全的地方游泳,这似乎成了一个矛盾的现实。合肥市红星路小学校长李明东说:“我们鼓励孩子学习游泳,这是一项重要的技能。”李校长称,不能为了怕承担责任,让孩子失去学习技能的机会。“在保障孩子安全的前提下,提倡孩

子学习游泳。”李校长称,“应当呼吁更多教育经费的投入,让孩子们有条件去正规场馆游泳,以便得到安全的服务和训练机会。”

合肥市田径游泳学校一位方姓负责人称:“游泳需要在安全系数高的地方,场地的选择很重要。所以,游泳还是要在正规场地游泳,安全、卫生上也有保障。”

建立系统的“游泳安全”体制

“夏天是孩子玩水的高峰季节,每年都有溺水事件发生,必须重视,要建立学校、家庭和社会系统的游泳安全体制。”省社科院研究员

王开玉建议,学校在加强安全教育的同时,到安全场所组织有老师、救生员参与的集体游泳活动,“既能让孩子玩水,又能保证安全,还能培养孩子的集体精神。”

黄山
HUANG SHAN YU PING FENG
谷
茶

黄山
★ ★ ★ ★ ★
观茶 闻茶 品茶
一心 二叶 山泉水 四月清明 午采茶
六两青 七窠露 八分情谊 九运盏 拾得茶馨

招商加盟电话:13721092208 销售电话:5578003